

广州市凯荔置业有限公司

凯荔花园（自编号 1#公建配套、2#垃圾收集站、3#住宅楼、幼儿园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意见

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国务院关于修改<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>的决定》(国务院令第 682 号)、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》、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等要求，广州市凯荔置业有限公司委托广州中鹏环保实业有限公司编制了《凯荔花园（自编号 1#公建配套、2#垃圾收集站、3#住宅楼、幼儿园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》(以下简称《验收报告》)。

2021 年 6 月 28 日，由建设单位、验收报告编制单位、技术评审专家、设计单位、施工单位、监理单位等代表组成的验收工作组对项目进行验收，验收工作组审阅了《验收报告》，并对项目现场及环保设施进行了检查，经充分讨论，形成验收工作组意见。

我公司根据验收工作组意见对项目进行完善，已落实环评文件要求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。

广州市凯荔置业有限公司

项目负责人签名:

2021 年 6 月 29 日



注：本意见一式 3 份（原件）。